**全民健身条例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权力名称 | 实施依据 | 违法违规行为情节、程度 | 自由裁量幅度 |
| 1 | 未经批准，擅自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 | 　 **第三十六条**未经批准，擅自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按照管理权限责令改正；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违法所得不足3万元或者没有违法所得的，并处3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违法所得3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 | 违法所得不足3万元或者没有违法所得 | 第一次发现。 | 责令改正，有违法所得没收违法所得。 | 责令改正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轻微违法行为的。 | 并处3万元罚款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一般违法行为的。 | 并处3-5万元罚款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较重违法行为的。 | 并处5-8万元罚款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严重违法行为的。 | 并处8-10万元罚款 |
| 违法所得3万元以上 | 第一次发现。 | 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 | 责令改正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轻微违法行为的。 | 并处违法所得2倍罚款。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一般违法行为的。 | 并处违法所得3倍罚款。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较重违法行为的。 | 并处违法所得4倍的罚款。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严重违法行为的。 | 并处违法所得5倍的罚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权力名称 | 实施依据 | 违法违规行为情节、程度 | 自由裁量幅度 |
| 2 |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者取得许可证后，不再符合本条例规定条件仍经营该体育项目的 | **第三十七条**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者取得许可证后，不再符合本条例规定条件仍经营该体育项目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按照管理权限责令改正；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违法所得不足3万元或者没有违法所得的，并处3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违法所得3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 违法所得不足3万元或者没有违法所得 | 第一次发现。 | 责令改正，有违法所得没收违法所得。 | 责令改正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轻微违法行为的。 | 并处3万元罚款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一般违法行为的。 | 并处3-5万元罚款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较重违法行为的。 | 并处5-8万元罚款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严重违法行为的。 | 并处8-10万元罚款 |
| 违法所得3万元以上 | 第一次发现。 | 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 | 责令改正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轻微违法行为的。 | 并处违法所得2倍罚款。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一般违法行为的。 | 并处违法所得3倍罚款。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较重违法行为的。 | 并处违法所得4倍的罚款。 |
| 责令改正期满后，仍存在严重违法行为的。 | 并处违法所得5倍的罚款。 |
| 拒不改正 | 经多次责令改正后仍不改正或责令改正后未改正并造成严重危害后果。 | 吊销许可证。 |